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2-019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提议 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5月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朱振友先生《关于回购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提议》。朱振友先生提议公司以首发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1、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朱振友先生
- 2、提议时间：2022年5月6日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本人提议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若公司未能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三、提议的内容

-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

未能在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7.00 元/股（含）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6、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首发超募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8、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4,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7.00 元/股进行计算，回购数量约 2,352,941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 2,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7.0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 1,176,471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四、提议前 6 个月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朱振友先生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

五、回购期限的增减持计划

当前，朱振友先生在回购期限内不存在增减持计划，若后续有增减持股份计划，将及时告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承诺

朱振友先生承诺在审议本次股份回购事项的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